



陪我到时光尽头

范迁/著

曾经我拥有一片自由的天空，像鸟儿一样可以随意飞翔，
但是我却不顾一切地爱上他，另一个世界的他。
在他身边，我不在意天空，不在意未来，我只在意他。
他，就是我的一切。我的爱，就是我的一切。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人民出版社

陪我到时光尽头

范迁 /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陪我到时光尽头 / 范迁著. —合肥: 安徽人民出版社, 2012.7

(范迁锐小说系列)

ISBN 978-7-212-05566-0

I. ① 陪… II. ① 范… III. ①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167820 号

书名: 陪我到时光尽头

作者: 范 迁

出版人: 胡正义

选题策划: 曾 丽

责任编辑: 杨迎会 王 帅

责任校对: 王 帅

责任印制: 范玉洁

装帧设计: 颜森设计 王艾迪

出版: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<http://www.press-mart.com>

安徽人民出版社 <http://www.ahpeople.com>

(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翡翠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8 楼

邮编: 230071)

发行: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有限公司

(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

邮编: 100011)

电话: 010-64266769, 010-64264185 转 8067 (传真)

印刷: 北京亚通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: (010) 52891770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)

开本: 787×1092 1/16 印张: 16 字数: 206 千字

版次: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12-05566-0

定 价: 29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代序：人生之棋

严歌苓

认识范迁的人都知道他油画画得非常好，雕塑也极精彩。读他的小说，感觉是浏览一组组以文字为颜料和笔触刻画的人物肖像，这些人物也像他的油画和雕塑一样力度千钧，但又有颜料及画笔所不能及的内心轮廓和心理线条。

从他的长篇小说《错敲天堂门》和《白房子蓝瓶子》直到今天出版的这本书，范迁故事中的人物可以说清一色的边缘，或说另类。失意艺术家、性错乱者、年轻的社会反叛者，甚至杀人放火的暴徒和罪犯。他的高明之处是以平常心去关怀这些似乎最不值得关怀的人们。以这种平常心，他让他的人物处在各种极致环境之中，由读者去观察人性如何在外界的重压下扭曲和裂变，从而发生种种令人匪夷所思的行为。他笔下的生活好似一场公平的游戏，你，我，他，我们众人，在现实对弈中，每个人只是棋路不一样而已，没有对或错，也没有高与下。某些人步步为营谨慎落子，某些人彷徨踌躇举棋不定，某些人偏听偏信毫无主见，某些人大砍大杀死中求生。人世如棋局，每个人的今天都是一步步

走过来的，过了汉界楚河就再也没回头的余地。对于那些逸出社会的常规者，否定或肯定是道德学家的事，而范迁的小说抽丝剥茧，只是展露了人是如何地身不由己，如何地由一步转折导致了下一步转折，种种的一念之差聚集起来，让你看到每一个人生的形成都那么偶然，又那么必然。正像惠特曼的诗句：一粒沙子，也像一颗禽卵一样完整（直译）。

作为小说家的范迁，就像他作为画家和雕塑家一样，他的庞克组画与他雕塑的高尔基、托尔斯泰等文学巨人一样，渗透的是他的中肯关怀，忽略的是常规的正、负面评判。作为一个个体的人，所有的爱恋、憎恨、愤怒、失落、铤而走险都有其特殊来由，这正是人性的神秘与丰富。每一丁点外界环境的影响，每一次必然或偶然的自身经历，都在人物的潜意识里埋藏导线，积蓄炸药，但究竟是什么引爆出一次升华或堕落，是很难以道德逻辑论定的。也许小说就应该是这样，只陈列症状，不急于诊断，更不去开处方。可以说小说是审美的心理学和行为学，也可以说，弗洛伊德一筹莫展之处，正是小说家长袖善舞之时。

范迁写的是边缘人物的故事，很大一部分是移民的故事。所以更有其特殊性，这特殊性也颠覆了我们对‘正常’的理解。加缪说：要想了解一个城市，最方便的办法就是去看它的人民怎样生，怎样相爱，怎样死去（大意）。范迁以他的故事和人物展现出一方水土，移民的水土，比一般意义的社会人生更加充满变数和机缘。这方水土的生与死，爱与恨，罪与罚，更加色彩浓烈，更加魔幻，更加血腥，却又深藏爱与柔情。

01

歪嘴在嘴没有歪掉之前，叫李一山，一个清秀的南方少年，沉默寡言，终日捧着本酸不拉叽的爱情小说，虽然身架子看起来瘦弱，但一双骨节粗大的手很有劲。我们叫他“白子”，一个班里的同学都知道，最好别惹他，惹急了他会白了脸跟你玩儿命。

同班时跟他并不是走得很近，在我这种只会打架生事的愣头青眼里，他多少算是个读书种子，数理化都过得去；因为爱看小说的缘故，文章也写得不错，可是爱情小说这东西害人，大家都认为白子考大学没问题，哪知他在高三那年昏头昏脑地喜欢上一个女人，结果和我一样名落孙山。他离录取线只差了十六分，我则是三分之二交了白卷。我本来就不在乎，早就打算好了去当兵，吃四角八分钱一天的粮。入伍前穿了新军装一串门，才知道他这个独子也参了军，报到后我们被分在一个班里。

新兵班里的福建人就我们俩，除此以外清一色江西农村来的老表。个个是九头鸟，抱成一团，明里暗里挤对我们。训练之外，当兵的还要

轮流去菜地砖场干活，学生兵不懂农活，自然是乡下老表们欺负的对象，更叫人气不过的是班长、班副胳膊都朝里拐。我哪里肯买这个账，初中起就被小混混们尊为老大，地方上也算是一霸，于是关起门来揍了俩小子，结果我被关了一个礼拜的禁闭。李白子这家伙天天帮我打饭，用自己的津贴给我买烟。死党就是在那时结下的。

我们在九个月之后赶上了一次保卫边境的战争。

说要上前线了，连里全员剃了光头，有些新兵晚上躲在被窝里哭，哭得人心惶惶。有人还把领到的军饷一顿吃光，也有人开始写遗书。你问我怕不怕？想到上了战场可能一去不回心里也发毛，但当了兵就得打仗，只有打仗，我们这些新兵蛋子才有出头之日，才能立功提干，最不济也能过个枪瘾，把在枯燥的兵营生活中憋出来的火气发泄出去。

开拔之前扩充兵员，副班长被调去别处当班长，上头看中我膀大腰圆，又兼一副凶神恶煞相，任命我接替副班长。嗨，别看副班长是世界上最小的官，但在安排具体班务时就能说上话，第几班站夜岗，冲锋时队列怎么排，哪个兵背机枪，哪个兵管急救药箱，这些琐事对当兵的来说可是性命交关。班长是个结巴，一着急话就讲不连贯，憋得脸红筋涨，吐不出个囫囵句子。理全被我占了，看来学生兵也有优势，至少嘴皮子耍得比农民地道，一个半月下来，班里的事由我说了算。你说我有官瘾？扯淡，别说这个班副了，就算当了连长、团长又怎样？一样不在我眼里。当了兵，就得朝将军那个份上攀爬，听说凡是良将，从巴顿到许世友，少年时都是顽童，凭什么就说我当不成？

但是打仗是会死人的，过了国境，第一个被打死的是班长。那是个黄昏，大部队正准备扎营，马嘶人叫地忙乱着。连队受命去前面几个村庄搜索一番，有大股敌军就回来报告，遇游兵散勇就赶走他们。

我们班负责西面，走近一所静悄悄的村庄，发现村民都已逃走。才四月天，这鬼地方就已经极为闷热，几天的长途跋涉下来，大家又累又饿，真想吃顿饱饭，好好睡上一觉恢复体力。但任务还得执行，班长叫大家提高警惕进庄，他自己端了冲锋枪走在最前面，接着是三人一组，拉成散兵线小心翼翼地摸进庄来。

村里都是茅草顶的竹屋，四面凌空，像广西云南少数民族住的竹寮，门是用藤条系上的，一推就开，看来老百姓很穷，没有什么像样的家具，屋梁上吊下一个乌黑的瓦罐，下面有个火塘，是做饭的地方，有的屋里还供着关公神位。到处是成排的竹林，大丛的芭蕉，村边的水田映着天光，牛圈里的水牛在嚼草。搜索了半个村子，没见敌军的影踪，大家多少松懈下来，这时前面路口出现一个农妇，晃晃悠悠挑了副担子。听到班长喊她，那妇女弯腰搁下担子，班长还没走出两步，只见那妇女直起身来，落日正从前方平照过来，没人看见那个戴斗笠的农妇手上多出一个物件，枪声一响，大兵们才赶紧滚卧倒地。已经晚了，班长先是往上一跳，然后一屁股坐在地上，几秒钟后才向旁边歪去。那农妇打完一梭子子弹，拔腿往村中逃去。这边五六支冲锋枪一齐开火，把农妇搁倒在田埂上。那是我第一次挨近死人，而且是两个，农妇矮小干瘦，皮色蜡黄。班长伤在两处，一颗子弹打在肩膀上，另一颗子弹从咽喉处穿了进去，从耳下穿出来，翻出好大一个窟窿，血突突地喷，几块儿毛巾都堵不住。班长咽气前，突然讲了句一点也不口吃的话：“想不到会死在女人手上……”

我的手还在抖个不停，班里的十来双眼睛一起盯着我，惊慌、恐惧和迷惑呈现在一张张年轻的脸上。我一下子想到现在我成了这班人马的最高长官，在对付有形的敌人之前，先得驱除战友们眼里惧怕的神情。

我的第一道作战命令是为班长报仇，大家一把火把村子烧了个干净，任何在火光中移动的活物都招到一阵密集的冲锋枪子弹。

从那一刻起我的神经就再也没有放松过。在战争中，目之所及，除了鲜血就是死亡，天天看到整车的尸体和伤员往后方运，人心很快就变得像石头一样坚硬粗糙。六班里最年轻的一个兵，脸色绯红的大小伙子，我敢说他还是个童男，子弹什么地方不能打，偏偏打在他裆里，看着小伙子捂着下身在地上打滚，大家心中明白，这家伙就算不死，这一辈子也报销了。还有，敌人可算是把地雷玩到家了，什么触发雷、悬挂雷、弹簧雷、子母雷，扫不胜扫，排不胜排。一不小心踩进地雷阵，“轰”的一声，耳朵里还嗡嗡响，转头一看，身边刚才还是活蹦乱跳的战友一下子矮了一截，两条腿无影无踪。有次隔壁连队在宿营地，大家正端着碗吃饭，或在玩扑克，一发火箭筒不知道从什么地方飞来，落在人群中，立刻血光四溅，残肢断臂满天飞舞。还有一次，在掏敌军的地洞时，站在下风头的战友不小心被火焰喷射器舔了一下，救都来不及，眼睁睁地看着一个大活人在半分钟之内化成一段焦炭。还有，在战场上千万不能有怜悯之心，女卫生员替俘虏包扎伤口，一不留神，那个半死的俘虏便反手狠狠地一刀，刀锋深入小姑娘的腹腔；或是藏了一颗手雷，水媳般紧抱着你与你同归于尽。几场恶仗打下来，我太明白了，在战争中人活着全凭运气，哪怕相差零点一秒自己也会被装进尸袋，和上百具毫无生息的躯体挤在一起，被毒日头晒得发臭流水，被苍蝇叮得头大如斗，最后由敞篷卡车拉到随军殡葬队处理掉。两个月之后，你的家人收到一个一尺见方的木盒，说那是已经成了灰的你。

几个月打下来，部队减员无数。没死的一个个都成了心狠手辣的家伙，人人神经绷得像张鼓皮，耳朵永远竖起捕捉敌情，四面八方都是无形的枪口，眼睛得一百八十度地来回转，转得慢一点就有性命之虞。敌人一方，强悍好战，军民不分，又跟法国人、美国人打了几十年的仗，

战场经验比我们高出一筹。班上六个江西兵，三个被地雷炸死；一个家伙夜晚在战壕里抽烟，被敌军狙击手打死；另一个生疟疾，上吐下泻，耽搁了送医死去，再加上班长。战争之后囫囵回来的只剩两个。

阎王爷几次摸过我的头皮。虽然在进攻中，我们的大部队把敌军打溃了，但还是有很多零星的敌军潜入丛林，凭借对地形的熟悉，不时地骚扰我们。敌军很会用迫击炮，这种武器在近中距离对散兵很有杀伤力。他们在丛林里躲着，散兵上来，一炮过去，总能搁倒五六个。

迫击炮后坐力小，炮弹到头顶时才听到响动，再卧倒已经来不及了。敌军跟美国佬打了多年的仗，游击战术用得神出鬼没，炮筒子肩上一扛就能跑，路又熟，这儿打两炮，那儿来一下，几个游兵散勇加一门炮就可以把一个营整得不能动弹。我就吃过迫击炮的苦头，有一次被落在一米外的炮弹震昏，某根神经被震坏了，落下个病根，一紧张就憋不住想尿，除此之外，整场战争下来倒连块儿皮都没擦破。

另一次在山坳里休息，已经升为排长的我头戴耳机和连部联系，根本没有听到炮弹划破长空的嘶声，身旁的白子把我狠命地一搯，我身不由己地跌出二三丈远，然后是一声震耳欲聋的闷响，五脏六腑不住地打颤。尘埃落定之后我跳起来，见白子躺在一株树干下，满脸是血。我心想完了完了。再仔细一看，一根炸断的树枝从他的脸颊穿了进去，卡在牙床骨之间。别的伤倒看不出。我赶紧召来救护兵，以最快的速度把白子送去后方医院。

白子出院后完全变了相，一条蜈蚣样的伤疤从耳边贯穿到下颚，嘴角成二十五度向下耷拉，经过战地医院的外科手术修补也没用，嘴还是歪的，脸部肌肉扭成一团，不说话时看起来狰狞，说话时看起来可怕。那么清秀的一个小伙子变得让人绕着走，白子很长一段时间都垂头丧气，我怕他想不开，劝了他很多次：男人嘛，还能在乎相貌？战场上留

下一条命来已经不容易了，男人的相貌是这世界上最没用的东西，除非你想吃软饭。

从此大家都叫他歪嘴，只有我还叫他白子。

想不到战后连软饭都很难吃到，那时正逢上山下乡青年大批回城，所有的职位挤得满满的，连卖菜的空缺都打破头。我在战争中立过几次二等功，如果不是班里的江西兵检举我枪杀俘虏，还是有希望留在部队里干下去的。结果功过相抵复员回原籍，分配到粮店扛粮包。白子更惨，在复员军人安置办公室泡了半年多，求爷爷告奶奶的，最后人家说：“分配个戴口罩的工作吧，你那副样子怪吓人的。”结果真的被分到环境卫生所，天天戴了个口罩扫大街。

粮店经理是个娘们儿，和我家住同一条巷子。上班第一天就盯着我不放，平时看我脱光了膀子扛大包时眼睛像要喷出火来，说话没个遮拦；什么从小看我长大，给我把过尿。还趁我两手挪不开时东摸一下西捏一把。用今天的词来说，百分之一百的性骚扰。我一个大男人被老娘们儿调戏，脸不知丢到哪儿去了，还不敢发作出来。那年头，在路上找只狗都比找个人难，经理有用人的生杀大权，随便找个理由开掉你还不是一句话。

一天粮包扛下来一头灰尘，满身臭汗，下班之后，唯一的乐事是打上二斤烧酒，切上一包猪头肉，再弄几块儿豆腐干、一包花生米就算好菜了。叫上几个战友，喝个天昏地暗，喝不喝醉都难受，难受了就要骂人，这世道该骂的太多了。

歪嘴也跟我们一起喝酒，只是他从不喝醉，喝得再多也就是那张脸发白、发青；也不多话，大伙笑时他那张脸痉挛一下算是迎合我们，哥们儿痛哭流涕时他走去门口把门关上，然后收拾桌子，烧水泡茶。每个

人都活得不顺，歪嘴父亲在他回来那年突生急病，花了一大笔钱看治，半年后还是撒手西去。家里欠下好大的亏空，母亲又多病，我们知道他的难处，聚会都临时通知他，为的是不让他花钱买酒菜。他也不多推辞，来了就一杯接一杯地喝酒，很少吃菜。有时他眼里冰冷的神色使另几个酒友不舒服，私下说下次就不要叫他了吧。我眼一瞪：“你小子不想来尽管请便。歪嘴是我兄弟，比亲兄弟还要亲兄弟。谁要在背后说三道四，小心我翻脸不认人。”

有个兄弟连队叫李小远的战友常跑来找我喝酒。这人只是认识，在部队里并不常来往。但人家提了酒肉上门来，总得招待吧。一天他提了瓶台湾金门高粱上门，我叫了歪嘴，炒了几个菜，三人吃喝起来，说些互相熟悉的战友，这个水产生意做得不错，那个跑单帮发了笔小财。酒酣耳热之际李小远突然问道：“老大你想不想做生意？”

当时全国“生意风”发癫，别说那些头脑活泛的大把捞钞票，连退休的老头老太都纷纷下海，开店的、跑单帮的、钻营打洞的乱成一团，人人脸都发了绿。身边几个战友也跃跃欲试，合计着开个小店，撺掇着让我也入伙。钞票人人喜欢，但我对做生意一窍不通，既不会钻营，也没这个本钱，几个工资还不够喝酒。结果都是说说就算了，从来没认真当回事。

我说：“我不是那块材料，也不敢跟人玩那种弯弯肠子的事。”

李小远说：“将相本无种，钞票上也没写着谁的名字，人人脚底一条路。老大，认识的战友没有不夸你的，在战场上有勇有谋，敢作敢当，九死一生都过来了，怎么在和平时期反而变得胆小了，做个生意都缩手缩脚了呢？”

我说：“这不是胆大胆小的事，那种拨拉算盘珠子计算人的事我实在做不来；而且，当了三年兵，性子野了，也不愿意低头哈腰侍候人赚

几个小钱，你还是找别人吧。”

李小远低声说：“老大，不是你想象的那种生意。”

我一头雾水：“不是那种生意。那又是什么生意？”

李小远只是嘿嘿地笑，我倒给他吊起了好奇心，说：“李小远你别卖关子，跟我们穷开心。”

李小远说：“这样吧，现在说了也无益，如果你可以请出假，我陪你们去泉州走一趟，有人出钱招待。”

李小远走后我跟歪嘴商量，歪嘴说：“去看看也无妨，我们这些人已经在最底层了，要钱没有，要命凭本事来拿。”说得也是，跟歪嘴在一起，我心里淡定得多，这家伙话不多，但脑子活泛，想问题周密，而且做起事来手脚敏捷，我们一直配合得很好。

去泉州的路上李小远滴水不漏，聊天也只聊些不着边际的琐事，这点气我还是沉得住的，抽烟喝酒玩牌看女人打瞌睡，几个钟头长途汽车就到了泉州。

下了车，我们被车接到海边的一个小镇上，在一幢新建的水泥房子里见了一个叫四叔的人，四叔五十出头，精悍矮小，豪爽灵敏，一看就是个人物。他对我们款待备至，当晚招待的海鲜是最新鲜的龙虾、苏眉鱼、大贝，酒是精装的金门高粱，烟是带过滤嘴的三五牌。席间四叔不谈正事，一个劲地劝酒布菜。我喝得大醉，一晚上呼呼大睡。

第二天早上，四叔陪我们吃罢早餐，又泡了上好的普洱茶，屏退左右闲杂人等，我们四人在桌边坐下。老头一改昨日的谈笑风生，敬烟时两眼精光四射，说：“两位远道而来，虽然才处了一晚上，但看得出你们是痛快人、直性子，我也就不多绕弯子，直来直去了吧。合则我们祸福与共，不合则一笑分手，出了门就当什么也没说过，将来见了面还是朋友。你看怎样？”

歪嘴看着我，我喷了口烟：“四叔请说。”

四叔说：“小远跟我介绍过你们的背景，此次请你们过来，是想借两位的身手，过香港去办点小事。有个以前道上的朋友，过去之后发了，现在翻脸不认人，许多帮过忙的兄弟、朋友都被他耍了。这还不说，近来为了一桩生意，把众人凑出来的份子独吞了。你要钱嘛，言一声，那是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东西；但钱能见品性，这种做法实在令人不齿，为此道上决定清理门户。现在万事俱备，只欠东风。如果两位愿意一试的话，我再与两位谈细节；我也相信两位的定力，断不会把此事泄露出去。”

我沉吟不语，初涉江湖，还得步步为营，清理门户是个什么意思？

四叔看见我们眼中的疑问，也不多说话，眼光突然变得凌厉，右手拇指和食指“啪”地打了个响指。

再多问就是傻子，那个姿势里的杀气明白无误。

我第一个冲动是站起来就走。转念一想，既来之，则安之，至少也要看看老头出什么价码，再作考虑。

我喝了口茶：“四叔，细节还是要先谈，过去要我们做什么，成事如何，出事如何，价码怎样。你只有谈了这些，我们才能考虑全盘。”

四叔眯起眼：“当然，当然。价码嘛，是每人两万人民币，先付一半，成事归来再付一半。没有出事这一说，只许成功，不许失败。万一有个三长两短，道上的规矩，再添两万给家属……”

我的妈呀，两万人民币！我和歪嘴一个月工资才四十多块，两万！不吃不喝一辈子也攒不了那么多。有了这笔钱，我们也许真的可以做点什么生意，而歪嘴可以把他的亏空填上。接？还是不接？

这可真是个难题，我和歪嘴对视了半晌，他眼里没有雀跃也没有退缩，好像在说：老大，你作决定。满屋静寂，几双眼睛都盯在我的脸上，我很久不发一言，只是狠命地抽烟，烟雾中恍然看见歪嘴戴着大口

罩，低头在马路上扫地，我自己披了块麻布，弯腰曲背地走在跳板上，还有粮店经理那老女人的脸，恶毒又色迷迷的眼光……人活到这个份上，还算人吗？憋都憋死了。四叔的眼光又一次扫过来，带着挑战的意味。我脑子一热，当即一拍桌子：“上！”

四叔满脸是笑。

从泉州回来时，我们每人提了个人造革的手提包，包里有厚厚的一叠叠人民币。

02

我们坐渔船偷渡到了香港，四叔把一切都安排好了。先有人带我们住下，然后陪着参观市容，逛尖沙咀、弥敦道、浅水湾，高耸的楼房，狭窄的街道，满地的汽车，高鼻深目的洋人，包红头巾的印度警察，看得我们眼花缭乱；再去新界吃鱼翅，到沙田吃乳鸽。晚上接待的人说何不去逛逛一楼一凤？

我们不知道什么是一楼一凤，那人一脸诡笑，说凡是男人都应该上这一课，便带我们去了大埔道的一个单位，原来就是做皮肉生意的，小小的一房一厅，像我这种个子转身都困难。小姐是杭州来的，长得还可以，陪同先付了钱，小姐把我们迎进房去……早就听说过香港的夜生活很丰富，也算是见识了一番。

言归正传，第二天有人送来两支六四式手枪，一支锯短了枪筒的散弹猎枪。六四式是中国部队的标准配备，早就玩得烂熟。到手就大卸上油，零件摊了一床，最后是校准准星，调准归零。只是没地方实弹射击。那支散弹枪是美国货，倒是第一次上手，我和歪嘴好奇地翻来覆去

地研究摆弄，这枪是采用滑膛的原理，一压就是六颗小黄瓜似的子弹，没什么准头，威力全在子弹上，出膛之后散成上百颗小粒，二十尺之内击中对方时形成脸盆大的一个创面。够任何人喝一壶了，不死也绝对丧失战斗力，所以为美国警方普遍采用，适用于近战、混战。

第三天有人带我们上新界一处叫碧水公寓的地方，指给我们看一个高个子男人，板刷头，西装笔挺，脸上神情骄横。进出开辆英国小跑车，每天去中环写字楼，中午必定在附近某酒楼饮茶谈生意，这家伙就是枪靶。

四叔捎话来：老板说，夜长梦多，宜早不宜迟，三天之内必须完工。

我和歪嘴坐着计程车，来回细细踏勘了两天，我们不但要做成事，还要考虑退路。新界的住宅区有警卫，办公大楼也不易下手。最后决定在酒楼动手。第一，这种公共场所任何人都可以进出，没人会特别注意我们；第二，中环地形复杂，车辆众多，警方也投鼠忌器，容易全身而退；第三，人在进食之时最为松懈，容易得手。

四叔说计划得到老板批准，他全力配合，同时确保撤退路线畅通无阻。

我们坐在酒楼靠门口的桌位上，满满一桌的广东点心，虾饺雪白透明，鲜肉烧卖香气扑鼻，还有一碟碟脆皮烧鸭、嫩子鸡、叉烧，碧绿的菜菔；杯中斟满了上好的雨前茶。我们却没有多大心思去吃喝，心怦怦地跳。虽然不是第一次杀人，但临场巨大的压力还是使人喘不过气来。

歪嘴更是紧张，手不住地抖，茶杯里的茶水都洒了出来。我低声用福建土话道：“沉住气，等会你只要把好门，保证退路通畅，动手